

2023-2025 年中国联通沈阳市分公司备件返修物流服务采购项目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SP2810231200019485)

项目所在地区：辽宁省

一、招标条件

本 2023-2025 年中国联通沈阳市分公司备件返修物流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8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沈阳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28 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2025 年中国联通沈阳市分公司备件返修物流服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2025 年中国联通沈阳市分公司备件返修物流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08 日 17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3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通过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通过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

七、其他

本比选项目为 2023-2025 年中国联通沈阳市分公司备件返修物流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P2810231200019485)，采购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沈阳市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联通(辽宁)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应答人(以下简称应答人)应答。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2023-2025 年中国联通沈阳市分公司备件返修物流服务采购项目。

1.2 采购内容：本次采购为沈阳联通提供备件返修物流服务。需具备完善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能力，提供上门取货、上门服务、按时邮递、系统级邮递信息查询与跟踪、系统级财务结算稽核等相关增值服务。预算金额：280000 元（不含税），296800 元（含税）。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或预算金额执行完成先到为止。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要求：符合相关验收规范，验收合格。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中选人数量为 1 个，份额为 100%。

1.3 本项目设置最高应答限价，最高应答限价（折扣）为 90%；应答人应答报价折扣高于最高应答限价的，其应答将被否决。

1.4 中选原则：

（1）本次公开比选项目共选取一名中选人，采用综合评估法。推荐全部有效应答人中综合得分前两名依次为本项目的第一至第二中选候选人，当出现多个应答人综合得分相同时，优先选用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包装材料的，其次按照价格得分由高到低、技术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比较，确定排名顺序，当上述情况均出现相同且无法按顺序推荐前 2 名中选候选人时，比选失败。

（2）如公示期内无异议，则确定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为本项目中选人。

（3）如果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放弃中选、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选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选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委员会提出的中选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2. 应答人资格要求

2.1 应答人基本资格要求

2.1.1 应答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须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2.1.2 本项目要求应答人满足以下财务要求：能够开具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或已开具过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无代开字样）。

2.1.3 本项目要求应答人满足以下信誉要求：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无处于被责

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2.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应答同一采购包或者应答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采购项目。

2.1.6 不得存在的情形：

- ①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②被责令停业的；
- ③被暂停或者取消参选资格的；
- ④财产被接管或者冻结的；
- ⑤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⑥法律法规限定的其他情形；
- ⑦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⑧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申请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交叉任职、人员混用或者亲属关系；
- ⑨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 ⑩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⑪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⑫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⑬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⑭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⑮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⑯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⑰不存在与中国联通有劳动关系的员工持股、任职（兼职）情况；
- ⑱不同供应商上传投标（应答）文件的 MAC 地址相同；
- ⑲处于禁入期内的中国联通黑名单供应商及其所注册设立的与其现有经营业务相似的其他法人或组织参与应答；处于禁入期内的中国联通黑名单的禁入人员参与应答；
- ⑳同一标段不同应答人存在联系人、联系电话或联系邮箱相同的。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

格后审的应答人，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获取

4.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12月08日17时00分至2023年12月13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包括法定工休日、法定节假日）。

4.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请有意向的潜在应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网站：

https://www.cuecp.cn/PAR_PO_WW/portal/login.jhtml 点击购买比选文件（登录->电子招标投标->项目参与->寻找商机->我要参与->加入购物车->结算），结算时选择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比选文件，应答人下载比选文件后可参与应答。网上支付进入沃支付界面，若首次使用网上支付方式，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沃支付用户注册（如有针对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400-688-9900）；若已有沃支付账号，则直接输入账号及密码信息等登录账号，然后选择付款方式、输入密码进行付款。

4.3 应答人请将填写完整的“供应商信息登记表（格式详见比选公告附件）”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电子邮箱 LNCHZB@126.com（邮件标题注明“项目名称简称-应答人全称”），以方便比选代理机构登记应答人相关信息。

4.4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500元），售后不退。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应答文件的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20日10时30分。

5.2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电子应答文件通过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新平台）（以下简称平台）“https://www.cuecp.cn/PAR_PO_WW/portal/login.jhtml”上传递交。

5.2.1 未按时上传电子应答文件的，应答无效。

5.2.2 因采购人平台系统故障导致应答人无法上传应答文件的，或当电子应答（文件编制、打包、上传等）操作出现异常时，应及时联系系统支撑人员解决。应答人在应答截止日前尽早试上传应答文件，来检测应答人是否能正常上传文件，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应答文件可重复修改、上传，且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内容为准。提醒 平台一般在每周六、日或节假日进行升级、维护等操作，各应答人应尽量避免在此期间进行上传等操作。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唱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应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6. 样品的递交

6.1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

6.2 检测相关费用：/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沈阳市分公司

地 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市府大路 181 号

联 系 人：赵经理

电 话：024-22905822

采购代理机构：联通（辽宁）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大东区联合路 38 号

邮 编：110000

联系人（项目相关事宜）：于洋、张祎林、白微、薛阳、宋金辉、罗洋

电 话：18604041967、18604041807

联系人（保证金及发票事宜）：徐杉杉

电 话：024-22832326

电子邮件：lnchzb@126.com

账户名称：联通（辽宁）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北市支行

账 号：3301003329249227621

合作方门户网站电话：010-67882255-3-8-2

iPASS 问题咨询解决电话：400-0560-010

中国联通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电话：010-67882255-3-3-2

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项目组邮箱：hqs-ettp-man@chinaunicom.cn

异议接收邮箱：lnchzb@126.com（请将异议问题以盖章扫描件及 WORD 文档的形式发送至异议接收邮箱并电话确认）或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 (www.cuecp.cn) 后，通过“电子招标投标-项目管理—我参与的项目—项目跟进—提疑”模块提出并电话确认。异议接收联系电话：18604041967。

9. 附加项

详见公告附件。



采购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沈阳市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联通（辽宁）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08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辽宁省通信管理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沈阳市分公司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市府大路181号

联系人：赵经理

电话：024-2290582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联通（辽宁）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地址：沈阳市大东区联合路38号

联系人：于洋

电话：18604041967

电子邮件：lnchzb@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于洋（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